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承辦人：蔡易霖
電話：(05)3620123轉368
傳真：(05)3622701
電子信箱：elin@mail.cyhg.gov.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大埔鄉大埔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2年9月9日
發文字號：府人福字第102016434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0164349A00_ATTCH1.pdf、0164349A00_ATTCH2.pdf、0164349A00_ATTCH3.doc、0164349A00_ATTCH4.doc、0164349A00_ATTCH5.docx)

主旨：行政院函略以，有關「退休(伍)軍公教人員年終慰問金發給辦法」業經該院於102年9月5日以院授人給字第10200470391號令訂定發布施行1案，轉請 查照。

說明：依據行政院102年9月5日院授人給字第10200470393號函辦理；檢附原函影本（含附件）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各處、本府所屬各機關、嘉義縣家庭教育中心、各地政事務所、各鄉鎮市戶政事務所、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、嘉義縣各鄉鎮市公所、嘉義縣各鄉鎮市民代表會

副本：本府公報編行小組(含附件)、縣長室(含附件)、副縣長室(含附件)、秘書長室(含附件)、參議辦公室(含附件)、秘書辦公室(含附件)、人事處退休福利科(含附件)



1020003395